

第一章 同名不同人

宋丁香臉色蒼白的靠在被褥上，她還有一點兒發燒，厚厚的被褥裹在身上，才能讓她舒服一些。

身邊的方氏一邊拆舊衣服，一邊絮絮叨叨，「姓徐的那一家子真不是個東西，姓周的那一家子更不是個好東西！妳爺爺以前真的是瞎了眼，怎麼就給妳定了姓徐的，這剛出事兒就退了親，讓妳以後可怎麼辦啊？

「還有姓周的，鐵柱那孩子倒還不錯，只是他後面那一家子，個頂個的難伺候。那一大家子都是什麼人啊，盡會占人便宜，絕不吃虧。香兒，我跟妳說，妳今年才十四歲，咱們不愁嫁不出去，可不能因為一時心軟糊裡糊塗把自己嫁了……妳怎麼會遇上這種事……哎喲，越想我心裡越難受啊……」

宋丁香勾了勾唇角，笑道：「娘，夠了，別說了，難受您還總是念叨，越念叨越難受而已。」

方氏瞪了她一眼，道：「妳也真是的，又不是第一次去洗衣服，好端端的怎麼就掉進河裡了呢？鐵柱那孩子確實不錯，可惜了，要不是他身後那一家子，其實這門親事也算是門當戶對。不過一碼歸一碼，因為姓徐的退了婚妳就鬧著上吊，可快嚇死我跟妳爹了，以後再也不許這樣了，知道嗎！」

宋丁香輕輕嗯了聲，也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

其實，她並不是宋丁香本人，而是穿越到這具身體裡的一條亡魂。

她也叫宋丁香，家裡開了間醬料廠，還算是小有資產，無奈父親意外身亡，母親得知消息後一病不起，半年不到就撒手人寰，只剩下剛滿十八歲的她、十三歲的弟弟和八歲的妹妹。

因為當家人突然沒了，一群親戚露出如狼似虎的嘴臉，恨不得把姊弟妹三人都趕走，然後爭奪那每天都在賺錢的醬料廠。是她退了學，咬著牙支撐起工廠，看顧著姊弟妹妹。

那一輩子她沒有想過嫁人，生怕嫁了人後姊弟妹妹就會被人欺負。直到她四十來歲，在醫院閉上眼睛。

誰知再睜開眼，竟然來到個十四歲的小姑娘身體裡。

這小姑娘也叫宋丁香，性子烈，因為被算計掉落河中，讓同村周家養子周鐵柱救了上來。這件事讓徐家知道了，原本和宋丁香訂婚的徐家老二徐秀才立即說她讓男人碰了身子，不乾淨了，配不上自己，緊接著就退了婚。

徐家老二徐強，雖然已中了舉人，但在村子裡，大夥都習慣叫他徐秀才。

也不知道這是歷史上哪個時代，穿著似宋似明，國號大政。總之，在這個時代，原主遭遇了無妄之災，被人退了婚不說，還遭人指指點點。

其實此時已是深秋，大家穿得都厚實，就算掉進河裡濕了衣服，也看不出來什麼。無奈徐家不管這個事實，把原主說得極為不堪，硬是把這個烈性的小姑娘逼得上吊自殺。

她剛來到這裡的那時候，整個人都是懵的。她脖子疼，嗓子也疼，話都說不出來。身邊圍著一群人不是哭就是歎氣，直到她睜開眼，才發出驚喜的呼叫聲。

四十多歲的宋丁香如今變成了十四歲的宋丁香，看向三十出頭的方氏，覺得像在看小妹妹，但是仍舊開口喊她娘，總不能讓方氏喊她姊姊吧。

「孩子她娘，那周家小子又來了……」門簾一挑，走進來一名壯漢，皮膚曬得黧黑，身材倒是高大厚實。這個人就是宋丁香的爹宋志遠，做的是殺豬賣肉的行當，不過長得一副憨厚老實樣，且見人三分笑，在村子和鎮子上很是吃得開。

「二妮兒醒了？喝水不？爹買了一小罐兒蜂蜜給妳泡水喝。」宋志遠見宋丁香看著他，便咧開嘴笑了笑，然後轉身又跑了出去，給閨女泡蜂蜜水。

宋家的家風其實還算不錯，當年宋家老祖宗因為戰爭逃到這個地方安家落戶，娶了當地的一個姑娘，一口氣生了六個兒子。等這六個兒子一成家，宋老太爺就給他們分了家，自己名下留著五畝地，再加上兒子媳婦兒時不時送來的東西，日子過得十分舒服。

宋老太爺臨走前，交代自己的兒子們不要講究什麼必須住在一起這種事兒，孩子們成家了，人多事多，早分家早舒坦。

這六個兒子在河口村這邊也算是大戶，六個兒子都起了大院子，雖然蓋的是土磚房，但都很寬敞。宋家子孫很多，到了第三代，已經有二十多口人，如今宋丁香這一輩已經是第四代，簡直算是整個河口村的旺門旺戶。

龍生九子都已子子不同，更別說是凡人了。第二代六個老兄弟之間關係倒是十分和睦，可是子孫們卻未必像他們一樣。

人一旦長大了，娶了媳婦兒或是嫁了人，看法就有了變化，便開始鬧騰起來。如今這六個大家庭，老大家因為分家鬧騰的那叫一個亂；老二家倒是和平分了家，只不過兄弟妯娌之間關係都不怎麼樣；老三家都是老實人，團在一起過，可能是太過老實了，只知道面朝黃土背朝天，也是這幾家子裡最窮的。

宋丁香的爺爺排行老四，夫妻倆都是聰明人，孩子一成家就分出去，現在跟著小兒子一起住。小兒子準備考秀才，正是讀書吃緊的時候，不過和上面幾個哥哥姊姊關係都不錯，每家每個月或多或少的勻點兒錢供這個弟弟讀書，算是這六家裡最為和樂的一家。

老五家的院子如今是他們家老大住著，五爺爺去得早，五奶奶平日裡也不怎麼出門。他們家閨女多兒子少，老大當了貨郎，不種地，就擔著賣貨的挑子到處走。老二跑去跟人學手藝，在鎮子上開了個紙紮鋪子，平日裡也就逢年過節才回來。六爺爺是最年輕的，今年才不過四十出頭，下面幾個孩子裡最大的兩個成親了，一娶一嫁，娶進來的兒媳婦是個爽利人，裡裡外外照顧的還不錯，所以也沒分家。宋丁香的爹在家裡排行老二，但是在整個宋家排行十一，出去人人都喊他宋十一。他上面有個哥哥，宋家排行老七，是個老實人，娶了個妻子也踏實，雖然已經分家，不過仍舊住在一個大院子裡，七嫂有著嫂子的樣子，裡裡外外幫忙操持著這一家子零零碎碎的瑣事，平日裡這個家算是十分熱鬧。

此時，方氏一聽到那周家小子來了，又開始歎氣。

周鐵柱是周家的養子，不知道周老三從哪裡抱來這麼個孩子，據說還帶著一大筆銀子。這孩子剛到周家才一歲多，長得白白淨淨，十分好看。而且第二年周家就

起了大磚瓦房，跟村長家的房子差不多。只是也不知道為什麼，這孩子過了五六歲之後，周家就對這孩子不怎麼好。

不怎麼好是比較含蓄的說法，說白了，一開始還拿這個孩子當回事，等這個孩子能幹點活，就真的把他當成下人，屁大點兒的娃兒成天背著草筐出去打豬草，而周家自己的孩子則坐在炕頭上吃點心。

雖然大家都知道周老三偏心，不過這種事大夥也不好說什麼，畢竟孩子是人家抱來養的，那孩子喊他們一聲爹娘，周老三怎麼對待孩子是他家的事。

眼看著孩子大了，如今都已經十七歲，在村子裡，十四五歲的孩子們都已經開始訂親成親，這周鐵柱的親事卻是一點兒動靜也沒有。

最過分的是，今年北邊又要打仗，到處都開始徵兵，每家必須出個男丁。當然，不想出人出錢也可以，像宋丁香他們家就是掏出十兩銀子，沒出人。

可是周老三家呢？明明住著大青磚房，平時吃香喝辣的，不是拿不出這十兩銀子，他們偏偏把周鐵柱的名字寫了上去。

等明年開春，周鐵柱就要隨軍走了。

就在這個節骨眼上，宋丁香被算計了。

河口村之所以叫河口村，是因為離村子不遠的地方有條小河，這條河不但方便了村裡人灌溉田地，平日裡也是村裡人洗澡洗衣服常去的地方。現在天氣雖然冷了，不過河裡還沒結冰，只要天氣好，村裡大姑娘小媳婦兒的就一起去河邊洗衣服。

原本的宋丁香在河邊洗了好幾年衣服，從來沒出過事，就那天趕巧兒，也不知道怎麼的突然栽到河裡。當然，這突然摔進河裡是別人看到的假象，此時的宋丁香腦海裡，還反覆浮現出她三爺爺家的五姊宋桃紅得意的笑容。

是的，原主是被宋桃紅戳了一下腰眼兒，渾身一軟，才摔進河裡的，然後被周家小子救上來，只是她被陷害的這一幕沒人看見，而原主還沒從這件事反應過來，就被徐家退親氣得上吊，她才來到這個世界，成了老四家的宋丁香。

只是，這件事也太巧了吧，掙原主摔進河裡，剛好周家小子在附近砍柴把原主救了，剛好周家小子還沒訂親，剛好宋桃紅也沒訂親，更剛好的是，沒兩天徐家人就嘖嘖歪歪、罵罵咧咧的來數落原主的不是，硬是退了婚。

要說這事沒有古怪，她是絕對不會信的。

畢竟，她要是沒有腦子，在現代就不可能獨自撐起整個家業，更不要說還把弟弟妹妹都拉拔長大。

宋丁香正想著，宋志遠已經端了蜂蜜水走了進來，把碗塞進她手裡，繼續道：「那孩子還拎了兩隻野兔子，說給二妮兒補身子。我說咱家殺豬的不缺肉吃，可是那孩子偏偏不走……妳說那孩子到底是怎麼想的？」

方氏冷笑道：「還能怎麼想？想娶個便宜媳婦兒唄。畢竟他已經十七歲，老大不小，周家壓根不把他當自己家孩子看，如今又要去打仗，能不能活著回來還不知道，咱們二妮兒被徐家……哎喲，我這個心裡，真是難受啊。說起那個徐家，忒不是個好東西，退親就退親，還糟蹋咱們二妮兒，你說，徐秀才明明是讀書人，

怎麼這麼壞？」方氏越說越生氣。

宋丁香喝了幾口蜂蜜水，讓乾澀的喉嚨舒服一些，才輕聲道：「娘，這也不是周家小哥的錯，人家做了好事幫了咱們，卻平白落了埋怨，不太好。」

「我也不是說都是他的錯，只是他們家……」一提及周家，方氏忍不住又要絮叨。宋丁香連忙道：「娘，不如讓我見見他，問一下他到底想要如何，好不好？」

「見他做什麼？」方氏有些不高興，但是看見一臉委屈的閨女，歎了口氣道：「妳就是心軟……行了行了，見見就見見，孩子她爹，你喊周家那小子進來。」

宋志遠嗯了聲，轉身出了門。

沒一會兒，周鐵柱走了進來，手上還拎著兩隻野兔子。

宋丁香抬眼仔細的看了看眼前這個十七歲的小夥子，周鐵柱倒是長得挺高的，眉眼也相當不錯，只是特別的瘦，估計是因為長個子又吃不好的緣故，臉色有些發黃。不過這孩子雙眼清澈，看上去不像是那麼多心眼的周家人，倒是有種出淤泥而不染的氣質。

「坐，」宋丁香指了指地上的長板凳，「站著做什麼？」

周鐵柱抿了抿唇，有些忐忑，仍舊落落大方的坐在長板凳上。

倒是個能撐得住的人。宋丁香心裡有了計較，抬眼看了看方氏，又看看宋志遠，這兩人態度相當明顯，就是覺得周鐵柱是個好孩子，無奈攤上周家那一家子……真是糟蹋了。

宋丁香突然笑了笑，問道：「周家小哥兒，你看，我現在也沒有什麼事兒，當初幸虧有你在，否則我還真不知道會怎麼樣。只是我不太明白，你這一趟一趟的過來，到底是什麼意思？」

方氏張嘴想要說什麼，卻被宋丁香捏了把胳膊，便把嘴給閉上了。

周鐵柱又開始抿唇，這個小動作透露出他的緊張。

過了片刻，他才組織好心裡的話，開口道：「也是因為我，徐家退了妳的親，還說妳壞話。若是妳……」重點他還是說不出口。

「你想娶我？」見狀，宋丁香開門見山問道。

方氏與宋志遠都嚇了一跳，包括周鐵柱在內，三個人瞪大眼，齊刷刷的看向宋丁香。

「妳這孩子瞎說什麼？」方氏有些急了，就怕女兒做蠢事。

宋丁香咳嗽了兩聲，又端起放在旁邊的碗抿了兩口蜂蜜水，才笑道：「爹，娘，您們著急什麼？徐家人不地道，如今倒是鬧得周家小哥兒裡外不是人。女人家的名聲就跟命一樣重要，被徐家人他們這麼一說，我這幾年怕是不好嫁了。」

「那也不能嫁給周家啊！」方氏是個急性子，一想到周家那一家子的情況，擔心女兒傻得答應嫁給鐵柱，當下急得跳腳。

宋丁香柔聲柔氣對周鐵柱道：「我自然不會嫁進周家。周家小哥兒，我就算是拖成老姑娘也不可能嫁進周家，你家什麼情況你自己還不清楚嗎？明年等你去打仗走人，難道留下我一人伺候你家那一家老小嗎？」

周鐵柱的臉頓時漲得通紅，尷尬得不知道該說什麼才好。

宋丁香又道：「我爹娘時常誇你是個好孩子，若是只有你這個人，我嫁給你倒是無妨。可是如今這個情況，卻是不可能。你請回吧，以後也不要再來了，即使我現在名聲不太好，也不能再更糟，是吧。」

周鐵柱猛地站起來，他把兔子往地上一放，對方氏、宋志遠鞠了個躬，道：「我知道了，對不住，我……」

他似乎想要說些什麼，只是看到宋丁香盈盈的笑臉，終究沒再說什麼，扭頭便衝了出去。

宋志遠連忙拎起兔子跟了上去，他總不能占一個孩子的便宜，這兩隻兔子雖然小，但好歹也是肉不是？

等他走了，方氏又開始歎氣，「挺好的一個孩子，在周家過得那是什麼日子啊。若是只有他一個人，妳想嫁我都不會攔著妳，反正咱們家也能幫襯一下。可是他們周家……還是拉倒吧，我閨女就算不嫁人，也不去伺候那群白眼狼。」

說出這種話倒不是因為方氏的思想比較前衛，而是她實在心疼閨女，寧願自己養著閨女，也不願意閨女嫁去不好的人家受罪。

方氏自認這輩子做的最好的事就是嫁給宋志遠。雖然宋志遠是個屠夫，只有一身蠻力，身上還總是帶著一股子豬騷味，但是他上孝順兩邊的老人，下疼媳婦兒孩子，裡裡外外周周道道，是個爽利人。

「嫁人就得嫁妳爹這樣的，有了妳爹這樣的在前面，妳娘我哪隻眼睛能看得上別人啣。」方氏總覺得自己可能太過有福氣了，所以才讓閨女受這麼大的罪。「妳姊嫁的也算是不錯，在家裡是大嫂，裡裡外外一把手，婆婆雖然有點兒摳門，但是不會對她怎麼著，如今有了孩子，給看孩子也是盡心。她男人也是個賣力氣活兒的，心也好。妳看妳姊嫁出去兩年多了，也沒遇到啥煩心事，怎麼到妳這裡就……唉！」

宋丁香只能安慰方氏，道：「娘，都說福禍相依，這禍事咱都攤上了，說不定以後有後福呢！您也說了，那周家小子是個好的，只不過因為是養子，所以受到了苛待。不過，我卻不這麼想，若是他真的撐得起來，完全可以脫離周家，只要是他能做到這一點，我嫁給他也是無妨的。」

「哎喲，這話可不敢亂說，畢竟周家把他養這麼大，鬧起來，十里八鄉的還不戳死他脊梁骨啊！」方氏連忙擺手。

宋丁香捂著嘴輕笑一聲，道：「娘，如果周家小哥真的跟周家分了，您會看不起他嗎？」

方氏一愣，她仔細的想了想，搖搖頭，道：「妳說那周家怎麼發家的？還不是因為抱了這麼個孩子回來？要不，他家能蓋大瓦房？能供他家兩男娃兒讀書？估計周家小子來的時候是帶了大筆銀子的，其實一開始也著實過了幾年好日子，後來不知道怎麼的就……」

「我看後來是發現周家小哥的親人不來找，或者是打聽不到了，他們家就覺得白養這麼個孩子不划算。」宋丁香覺得就是這麼個理，否則周家不至於苛待周鐵柱這麼厲害。

方氏跟著點點頭，道：「我們也這麼尋思來著，但這種話不好說。不過如果那孩子真能狠下心來跟周家分了，也不是不能考慮這婚事。就是他以後還要去打仗，妳如今歲數又小，萬一他沒回來或者……豈不是……」

方氏想到這裡，又開始發愁。

宋丁香道：「如今已經這樣，也不差那一點兒半點兒，其實我倒是覺得這周家小哥兒值得投資……嗯，值得考慮，如果他去打仗，幾年後回來說不定還能多帶些銀子，到那時歲數也不是很大，以後的日子可長著。再說，我現在才十四歲，耽誤個四、五年的也不怕啥。」

方氏琢磨了一會兒，然後詫異的看向宋丁香，「二妮兒，妳最近有點兒不一樣，怎麼說的話一套一套的，以前妳可不是這麼說話的……」

以前的宋丁香畢竟只是個十四歲的小姑娘，能想得有多遠？可是現在的宋丁香活了那麼多年，什麼沒聽過沒見過？像這種小陣仗，還真難不倒她。

「娘，我這是看開了。」宋丁香瞋了方氏一眼，抬手摸著方氏的胳膊撒嬌，「我也想開了，幹麼去計較那些不痛不癢的破事呢？自己過得好，自己家人過得好比什麼都重要。」

方氏原本就是大刺刺的人，見閨女開始撒嬌，便什麼想法都沒了。

她抬手摸了摸宋丁香的頭，道：「妳自己想開就好，當初跟徐家訂親的時候就說了，要等到妳十六歲再過門兒，到妳十六歲不過一兩年的時間，現在卻……估計那家也不是什麼好人家，白白讀了聖賢書。」

方氏和宋志遠有五個孩子，宋丁香上面有一個哥哥一個姊姊，下面有兩個弟弟。哥哥宋鈞山現在跟著宋志遠收豬殺豬，幹活也是一把好手。嫂子雖然長得一般還有點兒黑，但是個勤快的人。兩人孩子都三歲了，平日裡在太爺太奶那邊。姊姊宋玉蘭嫁到不遠的隔壁村，平日裡想要回來抬腳就到。

下面兩個弟弟一個十一歲一個七歲，正是淘氣的時候。不過宋家家教不錯，這兩個孩子如今也早早開始學著幹活兒，每天打豬草撿柴，幫著餵豬餵雞，或者跟著太爺學幾個字，算是聰明伶俐。

他們這一家子雖然住在一起，但因為分家也都申請到了新的住宅地，宋志遠就把自己住的地方改了改，蓋了兩間結實的土磚房，蓋了一個大豬圈養了十多頭豬。這樣一大家子人平日裡除了自己的活計、地裡的活計外，就是圍著這十多頭豬打轉。畢竟這可都是錢，養好了，按照市價賣給宋志遠，到手的可是實打實的銀子。

平日宋志遠跟著自己哥哥輪流住在那邊看著豬，孩子們也都知道打豬草煮豬食，一個個勤快的不行，村裡人提起宋老四家，個個都佩服得很。

宋丁香在這裡找到了久違的親情關愛，總覺得這是老天對她的補償，哪怕被方氏絮叨上一整天她都覺得十分滿足。如今依偎在方氏懷中，她覺得自己幸福的都沒邊兒了。

方氏摸著自己閨女暖心了一會兒，又開始念叨，「瞧妳平日裡看著穩穩當當的，怎麼就掉進河裡呢？」

宋丁香歎了口氣，她直起身子看向方氏，道：「娘，不是我自己掉河裡的，是……有人推了我。」

第二章 擺脫嗜血周家

有人推二妮兒！

方氏一聽這句話就炸了，「誰？誰推妳？哪個不要臉的小蹄子竟然敢推妳？」

「娘，娘！」宋丁香連忙按住差點兒竄出去的方氏，道：「您別著急，這件事沒當場逮著，誰會承認？但是我覺得這些事太多巧合了。娘，不信您就等著瞧，我覺得年前就會知道是誰了。」

方氏雖然愛絮叨脾氣火爆，但也不是沒腦子的人。她略微想了想，就道：「跟徐秀才有關？」

宋丁香笑了笑，道：「其實這也是件好事兒，好歹能看清徐家那一家子是怎麼樣的人，否則我真的嫁過去，還不是受罪？」

方氏忍不住冷哼一聲，道：「當初妳爺爺瞅著徐家那小子人老實又會讀書，才給你倆說定親事，這兩年也沒少幫襯他們家，誰知道……真真是養出個白眼狼來。」說到這裡，她又歎了口氣，「妳爺爺這幾天也不好受，等妳病好了，可得過去看看好好跟妳爺爺奶奶親香親香。這幾天妳發燒，我也沒敢讓兩老過來看妳。」

「知道了，娘。總之這件事您就看著吧，咱現在這是脫離虎口，是好事兒。」宋丁香覺得喉嚨有些乾，又喝了些水，才細聲細氣道：「若是周家小子是個能成事兒的，真能脫離周家，我嫁給他也不錯，沒有什麼亂七八糟的公婆鬧心，等他去了兵營，我還不是就在家裡待著？」

方氏撲的一聲笑出來，戳了一下女兒的腦門，「想得美，都嫁出去了還想賴在家裡？不過妳說的也是，就看姓周的小子能不能成事兒了。反正妳今年才十四，就算不嫁他也不用著急，再過兩年娘給妳找個更好的。」

她就不信，自家閨女養得這麼好，哪嫁不到好人家？

過了幾天，宋丁香的病終於好利索了，她把自己收拾乾淨，第一次出了門，仔細的端詳這個院子。

北方人的院子都圈得很大，前院兒養雞種菜，後院養豬種菜，總之地方都不會浪費。

這一大家子雖說已經分了家，但是仍舊全都住在同一個院子裡，所以院子裡起了不少房子。

前院兒迎面是三間正屋，中間那間是堂屋，堂屋前面放了一張雖然舊但是擦得很乾淨的八仙桌。八仙桌後面用秸稈編的簾子擋住了視線，從兩邊繞過去就是兩口大鍋灶，冬天用來燒炕取暖和做飯用的。

東屋和西屋都蓋得寬敞，壘了特別大的火炕，西屋火炕中間壘了一堵薄牆，把屋子一分為二，這樣也是為了能多睡幾個人。東屋如今就爺爺奶奶住，小叔叔平日住在西屋，不過最近他在上學堂，很少回來。

除了正屋三間房，還有三間西廂房三間東廂房，格局跟正屋差不多。宋丁香他們一家子就住西廂房，方氏與宋志遠住在北邊大屋裡，宋丁香住在南邊靠裡的那間，靠外的這間給兩個弟弟住。東廂房是她哥一家子住的。

後院也蓋了跟前院一樣格局的房子，正屋是給宋興義大兒子宋志成夫妻住的，東廂房是宋志成大兒子和兒媳婦一家子住，西廂房是宋志成二兒子一家子住的，住的倒是十分寬敞。

宋丁香抵了抵頭髮，抬腳進了前院正屋。

因為天氣還沒大冷，農村人仍舊都得幹活，沒有到閒著在家裡過冬的時候。

不過因為最近天氣變冷了，豬肉能放，不少人家開始買豬肉，宋志遠因為這事也開始忙碌起來，帶著大兒子四處收豬，或者幫人殺豬。收來的豬帶到村邊兒一個茅草房裡，那裡是專門買賣豬肉的地方。

方氏帶著兒媳婦和七嫂以及七嫂家大兒媳婦就在這裡收拾那些豬肉豬下水，有人買肉，方氏就親自上去剝肉收錢，一大早出門到挺晚才回來，是個很累的辛苦活，不過賺的也相對多一些。

行七的宋志成，其二兒媳婦縫補手藝好，基本上就留在家裡照顧兩個老人和幾個小孩子，除了給一大家子縫縫補補，也要兼顧著做飯送飯的差事，並不清閒。至於他們家的二兒子宋鈞水，則帶著幾個能幹活的弟弟妹妹去周邊山上砍柴撿柴火。

北方的冬天十分寒冷，想要舒服的過冬，除了土炕，就得要足夠的柴火才行，否則真的可能把人凍得一覺睡下去就再也醒不過來。

這裡已經進入深秋季節，屋門口都掛起了厚厚的棉簾子。

宋丁香進了屋就喊道：「爺爺奶奶，我進來了。」

「二妮兒？快進來。」屋裡老太太聽見自己孫女的聲音，連忙招呼。

宋丁香撩了簾子，笑盈盈的走了進去。

「快來奶奶身邊坐。」宋李氏拍了拍身邊的位置，「讓奶奶看看咱們家二妮兒，這些日子可受了大罪了。」

「姊。」七伯家的大閨女三妮兒宋紫堇從宋李氏身邊探出頭來，脆生生的喊了一聲。

「三妮兒，嫂子。」宋丁香脫了鞋坐到炕上，炕褥子都捲了起來，靠裡的一半是七伯二兒子宋鈞水妻子金巧兒占了絮棉花做冬天的冬衣，靠外的那一半則放了個大簸籬，裡面裝的都是曬乾了的玉米，宋李氏正帶著這群孩子搓玉米粒兒。

炕裡面的一角鋪著褥子，睡著幾個小娃娃。

宋丁香拿起一根玉米也搓了起來，她左右看了看，問道：「奶奶，我爺呢？」

「妳爺去妳家那院子看豬了，眼看著就要入冬了，一入冬就要過年，他去選一頭豬單獨圈起來留著咱們自家吃，另外的就讓你爹都殺了賣錢去。」宋李氏丟下手裡的玉米棒子，慈愛的摸了摸宋丁香的脖子，「二妮兒啊，脖子還疼不？」

宋丁香笑道：「不疼了。」

宋李氏這才鬆了口氣，嗔道：「妳個傻妮子，就為了那麼個白眼狼去上吊，妳對

得起妳爺爺奶奶、妳爹妳娘嗎？」

「奶奶……」宋丁香趕緊使出撒嬌大法，「我那時候氣昏了頭，一時沒想開，現在我想開了，他徐家也沒啥好的。」

「可不是，沒啥好的！不就是會讀書，妳小叔叔也會讀書，回頭也考個秀才。」宋李氏道：「妳爺這些日子都沒睡好，也不敢去看妳，總覺得是他這個老東西把妳給坑了，昨天聽說妳退燒了，那張老臉才好看點。」

宋丁香笑嘻嘻道：「那我可得讓爺爺給我燉個豬蹄兒吃。」

「我也要吃！」宋紫堇連忙道。

「少不了妳的。」宋李氏一手一個把這兩個大閨女都攬在懷裡，開心的摸了又摸，「咱們家的閨女個個的好，誰家不是搶著要？他徐家不長眼，以後說不定就找個母老虎。」

幾個姑娘噗嗤的笑了出來。

金巧兒笑道：「奶奶說得對，二妮兒這樣的他家都看不上，難不成還想娶個天仙？就徐秀才那模樣，我真的是十個眼睛都看不上。」

「咳咳咳！」門口突地傳來咳嗽聲。

金巧兒對著宋李氏和兩姊妹一挑眉，忍著笑低頭繼續絮棉花。

門簾子撩開了，露出宋興義的臉。老爺子手裡拎著個煙袋鍋子，黧黑的臉上被歲月雕刻出深刻的皺紋，乍一看是個很嚴肅的老頭子。只是他一看見宋丁香，臉上立刻浮出笑意，「二妮兒過來啦？」

宋李氏道：「二妮兒說了，爺爺欺負她，得給她燉豬蹄兒吃才成。」

幾個姑娘都看著老爺子嘻嘻的笑。

宋興義哼了聲，想沉下臉，但自己也沒憋住笑了起來，道：「吃吃吃，不就是燉豬蹄子嗎？我早就跟老二說了，留幾個蹄子、幾個肘子，再拿點兒大骨頭下水什麼的回來，爺爺給你們燉上一大鍋，管夠的。」

因為家裡做殺豬生意，肉倒是不缺，宋興義又擁有一手燉肉的好手藝，就連兩個兒媳婦跟孫媳婦兒都自歎弗如。

宋興義坐在炕沿兒上，一手摸著煙袋鍋子。他有煙癮，但是不嚴重，尤其是屋裡睡著孩子還有姑娘的情況下，基本上他是不抽煙的，就是習慣摸著，彷彿這樣就能過癮。

他道：「當初給妳說徐家，也是因為覺得他們家不容易，辛苦，那徐強看上去也是個勤奮的，又中了舉，雖然長得一般，咱們二妮兒配他們家綽綽有餘，哪想到，唉，怪爺爺瞎了眼。」

徐家雖然出了個舉人，但家裡為了供徐強讀書已經入不敷出。即使徐強能領個廩米，可那一點兒米也不夠一大家子的嚼用，基本上都換成粗糧。而且他現在還在讀書，想繼續往上考。

當初宋興義就是覺得大不了家裡貼點兒錢，供他讀書，只要是能對自家孫女好就成。誰知道如今竟然出了這麼個事，還把宋丁香給耽誤了。

宋丁香笑道：「爺爺可別這麼說，幸虧徐家露出真面目，否則我嫁過去還不是得

受罪？那一家子人啊……我瞅著還不如周家。」

宋興義聽了這話，想了想道：「周家那小子其實還不錯，只是那一家子……不行不行，咱們家閨女可不是嫁過去給人當牛做馬的，到時候周家小子去了兵營，妳上面又是婆婆又是嫂子還有老太太老頭子，定折騰死妳，不行！這事不行！」

宋丁香抿著唇笑道：「爺爺，我還小呢，耽誤得起這兩年。」

宋興義這才緩和了面容，道：「誰說不是，妳才十四歲，過了年才十五，再耽擱兩年也不怕。」

幾個人正閒聊著，七伯娘就急匆匆的走了進來，進屋就道：「丁香，爹，娘……那個周家鬧起來了，周家養的那個鐵柱說要跟周家分家，十一家的忙得丟不開手，讓我過來說一聲。」說完，又看了一眼宋丁香。

宋丁香眨眨眼，笑道：「七伯娘快坐下歇會兒，他周家鬧他的，跟我們有什麼關係。」

張氏愣了一下，頓時笑道：「欸，我也是這麼說的，但是妳娘非要我來跟妳說一聲。」說完，又對著宋丁香眨眨眼，道：「其實那孩子倒是個不錯的，只要沒有那一家子拖累，以後興許真的能把日子過起來呢。」

「七伯娘！」宋丁香瞋了她一眼，道：「這話咱們就在屋裡說說，千萬別往外說，被人聽見了，還以為是咱們家折騰這事兒呢。」

她原以為周鐵柱那沒什麼音訊，大概沒下文了，沒想到竟然真的發作起來。

周家因為周鐵柱要分家這件事折騰了好幾天。

周鐵柱似乎鐵了心要分家，甚至揚言要去報官，讓當官的查查自己究竟是被偷來的還是搶來的。

有人罵他，即便周家沒有生恩，但好歹也有養恩，他不該做得這麼絕。

周鐵柱指著那青磚大瓦房道：「難道我還給周家的恩還不夠大嗎？」

當看著那寬敞的大瓦房時，許多人都閉上嘴不說話了。

最後，周家還是把周鐵柱分了出去，又給了十兩銀子和五畝地。他們不敢不給，因為報官這件事對一般村人來說是件很可怕的事，沒有人願意和官老爺打交道，哪怕是個小小的衙役，一旦發作起來，也會讓他們脫一層皮。

周鐵柱收拾自己的東西準備離開，村長撥給他一處沒人住的破房子，好歹能擋風遮雨。

周老三偷偷摸摸的塞給他一個布包，布包裡是塊玉佩。

「這是你從小戴在身上的，當初說要當我沒讓……你也別記恨我們，你娘……你孀子那個人就是太掐尖要強。」周老三這個人其實不壞，只是太膽小。他婆娘是個厲害人物，剛嫁過來生了個兒子就敢跟婆婆頂撞，跟妯娌之間錙銖必較。後來周老三把周鐵柱抱回家，她還跟周老三大吵一架，不過看在隨周鐵柱帶來的那些銀子的分上才忍了。

當初拿了這筆銀子，讓周老三揚眉吐氣起來，原本他精養著周鐵柱，心想著好好

養著這孩子，到時他親人回來，又能拿一筆好處。不料，一直養了好幾年都沒啥動靜，他還去當初被託孤的那個村子看過，卻沒有人知道託孤的那個人。

等他回來，把這件事跟媳婦兒一說，周鐵柱的生活就從家裡備受寵愛的小少爺頓時變成了小乞丐，得每天辛苦幹活，換取一口飯吃。

人性就是這麼殘忍涼薄。

周鐵柱接過玉佩揣進懷裡，收拾了一個本來就不大的包袱，扛著自己的破鋪蓋，離開了周家。

他之前帶來的小衣服早就被周家其他小孩穿爛了，再說過了這麼多年，早就都扔了，找也找不回來。

那棟破土房的原主人，因為發達了就搬去縣城，這房子因為多年沒人住，破敗得不成樣子。有幾個和周鐵柱玩得還不錯的大小夥子都趕來幫忙，修補一下屋頂，整理土炕。這天氣越來越冷，總不能讓人凍死在這屋裡。

村子裡不少人見狀都不禁唏噓，覺得如果周鐵柱早些分家，也不至於被送去兵營，那是什麼地方？那對一般老百姓來說就是個吃人的地方，進去了九死一生，哪怕活下來，說不定缺胳膊少腿兒，往後的日子也是艱難。

村子裡的人家稍微有點兒錢的，哪怕砸鍋賣鐵，也不願意讓自家親人去兵營，去的都是窮得實在拿不出一點兒銀子的人。

只能說周家這件事做得太絕，傷了周鐵柱的心。

周鐵柱被分出來之後，宋志遠去看望過一次，還送了一口鐵鍋。這年頭鐵這東西可是很值錢的，很多窮苦人家家裡最值錢的就是一口鐵鍋了。有了鐵鍋，才能燒熱水，做一口熱飯吃，冬天燒炕，如果沒有鐵鍋也不好燒，還浪費柴火。

周鐵柱拿的十兩銀子放著沒動，周家又給了幾十斤的糧食，因為這糧食，周老三媳婦兒還站著門口破口大罵了好幾天。這幾十斤糧食對於一個年輕小夥子來說根本吃不了多久，所以他還是每天上山挖個陷阱套個野雞兔子什麼的，然後拿去鎮上換些銅錢，買些肉啊菜啊之類的回來，竟然吃的比在周家時還要好上一些。

畢竟在周家的時候，他套的東西賣的錢，是要上交給周老三媳婦兒的。

當別人以為周鐵柱就要這麼住到過完年去兵營的時候，村裡又發生了一件大事——

宋老四家的二妮兒宋丁香再次議親，要嫁給周鐵柱。

不過這個消息只讓所有人驚了一下，很快就釋懷了。也是，宋丁香雖然是個好姑娘，但因為落水被周鐵柱救起，因此被徐秀才退了婚，畢竟大姑娘的名聲就是命，她如果不嫁給周鐵柱，以後也嫁不到好人家了。

這消息一出，還是有人嫉妒起周鐵柱來。

宋老四家是什麼人家？雖然住的是土磚房，可是人家的土磚房蓋得敞亮，牆又厚，窗戶開的又大，住得就是舒心。再看看宋丁香她爹做的營生，一年到頭都不缺肉吃。宋丁香在家裡又是個受寵的，老丈人能讓自己閨女吃虧受罪嗎？平時不還得補貼女婿。

不過周鐵柱命不太好，剛娶了嬌滴滴的美嬌娘，睡不上幾天熱呼呼的被窩，就得

去兵營了。以後能回來也就罷了，若是不能回來，好端端的姑娘成了寡婦，這不是糟蹋人嗎？

宋興義一開始也不同意這件婚事，還是宋丁香把人給勸了。

「我覺得周家小子倒是個仁義的人，」宋丁香笑咪咪的依偎在宋興義身邊，看著爺爺愁苦的臉，柔聲道：「若是他從咱們家出去就發作，周家一準得來咱們家鬧騰。可是他沒有，他那些日子一直往鎮上去，去了好一段時間回來，找了個由頭突然發作，別人只會覺得是鎮上有人給他出了主意。而且分家之後他也沒有立即來咱們家提親，而是又拖了這麼長時間才開了這個口，這孩子是個有腦子的。」宋興義冷哼了聲，戳了一下宋丁香的腦門，道：「妳才多大？跟人家一口一個這孩子，我看就是平時把妳慣壞了。再說，他有什麼好？妳一嫁過去沒幾天他就得去兵營，以後好幾年見不到面，有啥好的？」

宋丁香捂著額頭一臉委屈，道：「難道我嫁過去，爺爺就不認我了嗎？等他走了，我就回來住，天天湊在爺爺跟前吃好料。」

「妳看妳，無法無天！」宋興義被她氣笑了，隨即又歎了口氣，道：「我知道那孩子是個好的，其實若是早點兒分家，哪怕咱們家拿錢免了他的兵役都成。只是現在，他已上了名冊，拿錢也不管用了。」

「爺爺，我覺得周鐵柱會有作為，瞧他有腦子，有想法，說不定能在兵營裡混出個頭，到時候好歹也是個軍爺，每個月有不少銀子，有誰敢欺負我不成？」宋丁香笑道，「再說，就算嫁過去了，這些日子咱們家不准他碰我，他還能來強的不成？我才十四歲，不想這麼早就生孩子。隔壁村那什麼花兒來著，就被她爹娘早早的嫁出去生孩子，結果……」

「哎喲妳快閉嘴，妳爺我聽不得這個！」宋興義真的要被他這個孫女兒氣死了，「妳看看妳，才十四歲，張嘴閉嘴生孩子，哎喲，也就是在咱們家，要是換作別人家，還不得羞死妳啊！」

宋丁香笑嘻嘻道：「還不是因為爺爺疼我。」

宋李氏這會兒撩簾子進來，就聽見這句話，笑道：「要不是仗著我跟妳爺爺疼妳，早打哭妳了。妳看看妳這個脾氣，怎麼就這麼烈性，非要嫁他不可……算了算了，那孩子我也見過，是個周正踏實的，只希望他能早點兒平安的回來，唉！」

第三章 打虎攢錢備聘禮

因為周鐵柱年後就要去兵營，所以緊趕慢趕在年前找了個最好的日子，將親事定了下來。

不過宋家捨不得自己的閨女住那破土房，於是把宋志遠用來養豬的那兩間房子收拾出來作為周鐵柱暫住的地方。雖然是兩間土房，可是因為蓋得好、收拾得乾淨，也是很不錯的。

到時候前院拉個棚子就能請賓客來吃飯，而且跟宋家就隔著一條路，宋丁香想回家，出門就是自家後院，方便得很。

周鐵柱沒啥抱怨，他把十兩全拿出來作為聘禮，又去山上待了好幾天，宋志遠都急紅眼了他才回來，沒想到竟然獵了一頭大老虎！

這可把宋志遠驚壞了，也把村裡人都驚壞了。

這山上有老虎家家戶戶都知道，可是老虎基本上都在深山裡，除了特別冷找不到食物的時候才會下山禍害。周鐵柱這一走好幾天，估計就是為了獵老虎。

宋丁香也很擔心他，只是這個時候不好出面說什麼，她讓方氏和宋志遠去查看周鐵柱，確定人沒受傷才鬆了口氣。

這隻大老虎相當完整，只肚子上被豁開了一條口子，應該是致命的傷口。

周鐵柱用藤條拴了老虎，拖了一天一宿才把老虎從山上拖下來，累得他臉色發青。待吃完方氏給他做的一大碗熱湯麵，便坐在凳子上睡著了。

等他一覺醒來已經是第二天，才知道自己睡在宋家，頓時不好意思起來。

宋志遠看著這個傻小子只想笑，心想：要不是家裡婆娘媳婦兒心善，老子早想把你扛去你自己那棟破屋裡。還沒成親就先在老丈人家睡一宿，這傳出去能聽嗎？那隻老虎最後被鎮上一家富戶買了下來。

那富戶聽說這老虎是周鐵柱打的，頓時對看上去瘦了吧唧的周鐵柱刮目相看，再聽說他過年後要去兵營，便笑道：「看著你就是個有福氣的，趕巧兒，我那大侄子就在兵營裡，還是個官兒，好歹也是個緣分，瞅著你也有點兒身手，回頭我跟我大侄子說一聲，將你帶在身邊還能多學點兒東西，總好過那些每次都被趕在前面拚殺的大頭兵強。」

宋志遠一聽，簡直高興壞了，連忙踢了周鐵柱一腳，說：「還不趕緊謝謝王老爺。」

「謝謝王老爺。」周鐵柱眼裡滿是感激。

那富戶哈哈一笑，派人把老虎抬走，又結算了銀子。

只是他沒想到自己隨意做的一件事，竟然結了個很大的善緣。

周鐵柱把賣老虎的一百多兩銀子全給了宋志遠，拜託他等開春自己走了之後用這筆錢蓋個好點兒的院子，再多買兩畝地。

「等我去了兵營，這幾年怕是難得回來一趟。叔叔願意把丁香嫁給我，我總不能讓她吃苦受罪。」爺兒倆坐在牛車的車轆上，周鐵柱看著宋志遠趕車，手裡還捏著一支包銀刻花開富貴圖樣的簪子，那是要送給宋丁香的。

「這說的是哪兒的話？」宋志遠一邊趕車一邊道：「你走了她就住家裡，誰還能委屈了她？你在外面，要處處小心在意，別受了傷，完好的回來最是重要。」

周鐵柱悶悶的嗯了聲，他不是個多話的人，宋志遠同樣是個不愛說話的人，半晌只能聽見車輪的聲音。

宋志遠覺得自己是長輩，總該打破這種過分安靜的尷尬，又道：「聘禮的事兒交給你王大娘幫忙操持，她是村長媳婦兒，又是半個媒婆，絕對弄得妥妥善善，你別擔心。」

「嗯，我不擔心。」周鐵柱搓了搓手，把手上混著血腥的泥巴搓了下去，然後又不知道要說什麼了。

宋志遠左右的看了看，見路上也沒別人，於是壓低聲音跟周鐵柱道：「我家閨女

歲數還小，才十四歲，就算你們成親了也不能……不能那啥，知道吧。她身子骨還沒長成，生孩子太危險了。你如今也不過十七歲，等個兩三年回來也不過二十來歲，不著急孩子的事兒，曉得嗎？」

周鐵柱黧黑的臉驀地漲紅了，他磕磕巴巴的道：「曉、曉得了，叔您放心，我不會……不會那啥的。」

宋志遠哼了聲，又道：「也不是故意為難你，咱們爺倆把話說白了，我就是怕你萬一犯渾回不來，我閨女再拉拔個孩子，以後日子可就艱難了。這樣吧，你多想想自個兒，也多替我閨女想想，叔曉得這樣挺自私的，萬一你出事兒沒能給你留個一男半女，但是丁香也是叔從小寵著長大的……」

「叔，俺知道……」周鐵柱窘迫得連俺字都冒出來。

宋志遠哼笑起來，他斜眼看著死命低著頭的周鐵柱，道：「我閨女嫁給你是你的福氣，丁香看著嬌氣，但是裡裡外外都是一把好手。」

周鐵柱點頭如搗蒜，道：「我懂，我娶了丁香也是我占了便宜，若是我回不來，那些東西就都留給丁香。」

「你這孩子，少說渾話！我家不圖你那點兒破玩意兒，人好好的回來，以後好好過日子才是正經，曉得嗎？」宋志遠沉了臉道。

「曉得了。」周鐵柱撓了撓額頭，總覺得自己出了一身冷汗。

牛車進了村子，就看見宋老三家門口人來人往，披紅掛綠的，看上去極為熱鬧。

「啣，三伯家這是要辦喜事兒？」宋志遠有些納悶，等牛車回了家，看見方氏一邊在院子裡拍打晾曬的棉被一邊嘟囔著，忍不住問道：「孩子他娘，三伯家是有啥喜事啊？」

方氏一回頭看見了周鐵柱，笑咪咪道：「鐵柱來了啊？去，去上房暖和暖和，你王大娘把聘禮都收拾好了，就摺在後面那院子裡，回頭你自己去看看。」

周鐵柱嗯了聲，從方氏手裡拿過雞毛撻子幫著拍棉被。

這是去年絮的棉被，今年還沒重新整理，拍打鬆了蓋著能舒服點兒。主要是最近實在太忙了，光靠金巧兒和宋李氏，實在是拆洗不過來這一家子人的棉被棉衣。方氏看著女婿，越看越覺得有趣。等宋志遠第二遍問宋老三家的事，立刻沉下臉，道：「你還不知道吧，你那個三伯家，哎啣……他家老二，你八哥家大閨女宋桃紅，真是頂頂好樣兒的。」

宋志遠一臉懵了，他拍打著自己身上的草葉塵土，問道：「桃紅？桃紅怎麼樣了？還有，妳怎麼這麼早就回來了？鋪子上不忙嗎？」

方氏冷笑道：「桃紅怎麼了？你還不知道吧，桃紅要嫁人了，哎啣啣，你猜她要嫁的是誰？」

宋志遠吃了一驚，道：「桃紅要嫁人了？我怎麼不知道呢？」

「因為他們沒臉說啊！」方氏瞪了一眼院子外面，聲音又高了些許，「宋桃紅嫁的可不是別人，是徐家的秀才。人家今天一大早去鋪子裡定了大半的豬肉，明天就要把桃紅嫁到徐家。咱們今天鋪子就殺了一頭豬又被定了大半，我可不沒啥事兒。」

宋志遠眉頭擰得死緊，臉也有些漲紅。

這件事簡直是在羞辱他們家丁香，那姓徐的這才退婚兩個月不到，現在就要娶丁香的堂姊桃紅，說出去都是個笑話。

「三伯家怎麼想的？」宋志遠頓時覺得頭疼。

方氏又冷笑一聲，道：「誰知道怎麼想的？你們倆剛走，他們就上門請爹娘過去張羅，咱們爹裝病沒起身，娘說伺候爹去不了，讓七哥去。七哥說今天柴火沒砍，轉身上山。七嫂也說伺候爹沒空，還說讓我去，我呸！」

宋老三這件事做得實在不地道，他家宋桃紅比丁香大了兩歲，因為長得確實漂亮，眼光高，可是家裡有點兒窮，所以一直沒說親，高不成低不就的，誰知道這一轉眼竟然嫁去徐家了。

宋桃紅嫁過去就是舉人娘子，聽說那姓徐的小子還謀了個差事，邊讀書邊掙銀子，給的聘禮十足，可把宋老三家美壞了。而且也不知道怎麼回事，宋老三一家子都是老實人，卻生出個桃紅這種一肚子心眼的閨女。

方氏想起丁香跟她說當時是有人推她的那句話，更是氣不打一處來。

她還想要說些什麼，宋丁香湊巧從上房出來，撩開門簾子道：「爹娘，外面冷，趕緊來屋裡暖和暖和，那誰，你一起進來唄。」

方氏聽見閨女開口，原本一肚子的氣嘆的一聲全散了，忍笑道：「那誰是誰啊？」宋丁香羞得轉頭就進屋了。

方氏對著宋志遠打了個眼色，自己也笑咪咪的去了上房。

周鐵柱面紅耳赤的拍打棉被，拍沒幾下就被宋志遠拽住了。

「走走，去屋裡坐坐。洗洗臉洗洗手，一會兒該吃飯了。」

今天做飯的是孩子的七伯娘張氏，廚房裡已經飄香陣陣。

宋志遠一進屋，就把懷裡的那一包銀子掏了出來放在炕桌上，道：「賣老虎的銀子，鐵柱說了這些銀子都給了香，等開春選個離咱們家近的地方蓋個大院子，剩下的錢再買兩畝地。」

「爹！」宋丁香羞壞了。

原本裝病的宋興義聽了呵呵的笑，道：「老二你少擠對我孫女兒，去去去，那邊坐著去。鐵柱呢？」

「外頭洗臉，一身的泥。」宋志遠笑著走到門口邊的長凳上坐下，撩開簾子往外道：「鐵柱洗好沒？嗨，別搓了，再搓也這麼黑，成了成了，進來吧。」

屋裡聞言一陣大笑。

周鐵柱窘迫極了，恭恭敬敬的進了屋，也沒有了當初拿著兔子的執拗勁，低眉順目的挨著宋志遠坐下。

方氏從炕上拿了個包袱塞到周鐵柱懷裡，道：「給你做了兩身新衣服，這兩天可別上山了知道嗎？好好待在家裡。」

「嗯。」周鐵柱抱著那包袱，包袱軟軟的，裡面應該有一身新棉花做的棉衣。他捏著那棉衣，突然眼圈紅了起來。

「開飯了！」張氏走了進來，看見周鐵柱先啣了聲，滿臉的笑，「鐵柱來了啊？」

好好，坐著，伯娘給你燉了肉吃。」然後又對宋志遠道：「你哥不知道帶著幾個孩子跑去哪裡了，還得麻煩你去找一圈。」

「成，我這就去。」宋志遠笑著站起身，被宋老三家鬧出來的怨氣快消散得差不多了。

他一出門就看見了八哥宋志揚，宋志揚要當秀才的老丈人了，一張老實巴交黧黑的臉上滿是笑容，還難得穿了一身嶄新的棉袍子。

他看見宋志遠，連忙打了個招呼，「十一啊，今天請娘家人吃飯，你可得來。」宋志遠皮笑肉不笑的回道：「今天真沒空，我爹還病著，我怎麼能去喜事兒上大吃大喝？晚上還得去收豬，忙得很。」

宋志揚嗨了聲，道：「那成，我先去請村長。」

宋志遠見他一點兒羞愧都沒有，忍不住怒火一把將他拽住，問道：「八哥，你知道那姓徐的秀才剛給我家的丁香退了婚吧？」

宋志揚的臉有些漲紅，道：「知道……這不是趕巧兒嗎？我家桃紅歲數也大了，難得有這麼合適的親事。」

他也知道這件事自家不太地道，但架不住桃紅自己喜歡。而且嫁過去就是舉人娘子，等女婿再高中謀個官，那可就是官夫人了。這天大的好姻緣，他怎麼可能往外推？

宋志遠冷笑兩聲，道：「知道還來我家找人去吃飯？八哥你怎麼想的？我三伯三伯娘怎麼想的？」

宋志揚的臉漲得更紅了，他囁嚅道：「這、這不是歡喜壞了嗎？十一啊，你別怪八哥，我家這個情況你也是知道的，沒有你家有錢。你家丁香不管低嫁高嫁，腰板都直。可是我家不成，我家窮……」

「行了行了。」宋志遠懶得聽他嘰嘰歪歪。窮還不是他們自己整的？當初他還想拉著三伯家幾個哥哥學殺豬，好歹也能養家活口，誰知道一個個嚇得面如土色，回來就吐。而且他們腦子也直，去做貨郎又算不清楚錢，嘴又笨，除了土裡刨食兒真幹不成別的。

最重要的是，每年一過年走親戚，他們一大家子就開始哭窮，令人煩到不行。

「今兒是真去不了，明天正日子我們家也去不了。回頭讓我七嫂給你家添個禮，我這邊是真的忙，對不住，八哥。」宋志遠拱拱手，一甩袖子就走人。

宋志揚不高興的撇撇嘴，最終也沒說什麼，垂著頭往村長家去。

張氏知道要自己出面去添禮也沒說什麼，跟方氏略一合計，湊了六個荷包，一對兒枕頭套，一對包袱皮兒，又帶著一籃子雞蛋便過去了。

這樣的禮，在村子裡算是一份大禮，不是最親近還有點兒錢的親戚是絕對拿不出這麼多的。

只是宋老三看著這份禮時，搖著頭歎了口氣，道：「還是把人得罪了。」

宋老三媳婦兒高氏道：「那也沒辦法，要怪都怪丁香那孩子，怎麼就掉河裡呢？還被那破落戶人家的周鐵柱撈起來，合該她和徐家沒緣分，咱們家有這個緣分。等徐強當了官兒，他們家就算再有錢也只是個殺豬的。」

她說完，翻了翻送來的禮，然後把枕頭套收了起來，道：「這個給棠花做嫁妝，剩下的給桃紅陪送過去。」然後又掂了掂那一籃子雞蛋，滿意的往廚房去了。

宋老家宋桃紅要成親，村裡不少人是抱著湊熱鬧看笑話的心態去的。只是這熱鬧的另一方主角沒有出現，讓現場稍微有點兒平淡。

宋丁香的小夥伴們吃完喜宴，一轉身就進了宋老四家。

「丁香，丁香在家嗎？」農村孩子沒有城裡孩子那樣嬌養矜貴，也不講究什麼大門不出二門不邁，三個女孩子站在大門口脆生生的喊著宋丁香，一點兒都不覺得這樣有什麼不好。

宋丁香從上房裡鑽出來，應了聲，抬手招呼閨蜜進屋。現在只有上房白天還會燒炕，兩個屋子都十分暖和。

「奶奶，三丫、巧杏和丹紅來了。」宋丁香和宋李氏說了聲。

宋李氏推了推炕桌上的花生瓜子，道：「跟她們去玩吧，到那邊後屋，帶著這些吃的，再沖個糖水。」

宋丁香來到這個世界已經兩個來月，基本上摸透了周圍人的性格，行事沒有以前那樣小心翼翼，且開始享受當個小少女的幸福。

她所知的大部分八卦其實都是從這些小姊妹口中得知的，畢竟有的事家裡大人不太會和孩子們說。而小姊妹之間就沒有這麼多顧忌，互通有無，形成了堅不可摧的八卦網。

「哎喲，丁香，妳休養了這些日子，氣色真是不錯。」這幾個小姑娘裡面，巧杏的歲數最大，已經十六歲，她早就走了親，但是因為男方祖父今年年中最熱的時候走了，要守孝一年，婚事只能拖到明年。

雖然她才十六，卻已經有大姑娘的架勢，尤其是很會說話這一點兒特別招人喜歡。姑娘們進了屋，先去東屋跟宋李氏打了個招呼，又誇了金巧兒手巧，才嘻嘻哈哈的跟在宋丁香身後去了斜對面那間屋子。

這間屋子雖然在陰面，但並不陰冷潮濕，牆上還開了個小窗戶，用厚厚的麻紙糊著。窗戶推開了一條縫兒，能看見後院。宋家的幾個孩子沒出去撿柴火，正在後院玩。

「妳家這炕燒得真暖和。」三丫踢掉腳上的鞋子，兩三下爬到炕上，坐在炕頭就不想起來了，「我家就燒我爺那個屋，炕上都是人，也沒我待的地兒。」

三丫家住在村頭，家裡人極能生孩子，每次大人出去幹活，就讓家裡的老爺子幫忙看娃，一看就是十來個。

「那妳就在我家多待一會兒唄。」宋丁香放下炕桌，把花生瓜子放在炕上，又張羅著沖了一大壺熱糖水給她們一人倒了一碗，「今天妳們不是去我三爺爺家吃席嗎？怎麼現在就散了？」

丹紅笑著抓了一把瓜子嗑，道：「還沒散呢！我們吃完也沒啥事兒就先過來這邊待著。巧杏姊，妳上炕坐，幹麼坐炕沿兒上？」

巧杏拍了拍裙子，笑道：「我不上去了，我娘說了讓我好好學學規矩，得有個大姑娘的樣子。」

宋丁香嘻嘻的笑道：「大姑娘的樣子就是不上炕啊？誰家大姑娘不上炕？」說完，還對著巧杏眨了眨眼。

巧杏一愣，抬手就去拍宋丁香，嘴裡嗔道：「看看妳這張嘴，哎呀，氣死我了！」

宋丁香哈哈笑著躲，道：「妳明年才成親，我下個月就成親了，我娘也沒說不讓我上炕啊。」

丹紅喀嚓喀嚓的已經嗑完一小把瓜子，她拍拍手上的渣渣，道：「那不一樣啊，丁香你上面沒公婆，以後自己想幹麼就幹麼。巧杏姊上面不但有公婆還有個祖母，鬧哄哄一大家子。我娘說了，嫁出去的媳婦兒就是別人家的，以後就得守別人家的規矩，不能跟在自己家似的。」

宋丁香想想也是這個道理，就算是她曾經生活過的現代，女性也還沒有完全擺脫限制，更別說古代這個時候了。一個女人想要在這種世代活得精彩，只靠自己真的很難。

巧杏也跟著道：「是呢，我娘都誇丁香有福氣，以後自己當家，沒那麼多規矩。」

三丫突然道：「欸，丁香，妳跟周鐵柱拉過手沒？」

頓時，三個人都感興趣的看著宋丁香。

宋丁香沒想到話題會突然轉到自己身上，臉頰有些微紅，急忙擺手道：「怎麼可能，平日裡都很少見面。現在他住在後面那個院子裡，吃飯也很少過來。」

三丫覺得無趣，又轉向巧杏，「巧杏姊，妳和大雲哥牽過手沒？」

巧杏也紅了臉，抬手拍了三丫一下，道：「小丫頭家家的問這些做什麼？趕緊讓嬸子給妳找個人家，到時候妳就知道了。」

三丫今年才十四歲，還沒相看人家。

幾個丫頭又嘻嘻哈哈的鬧了一圈兒，宋丁香裝作不經意的把話題轉到宋老三家，「今天妳們去我三爺爺家吃的啥？」

三丫開口回道：「酸菜燉豬肉，燉豆腐，燉白菜，燉馬鈴薯，大蔥炒雞蛋，我看了，做得好的就兩桌，一桌給村長他們吃，一桌給媒人那邊。也沒有白麵饅頭，那餅子烙的還不如我娘呢。說明天還要請一席，不過就不讓我們去了。」

這邊成親有個規矩，成親前一天娘家人這邊先請人吃上一頓，第二天等閨女出了門，娘家這邊還要留幫忙的再吃一頓。菜色一般都看這戶人家家底如何，一般也就買點兒豬肉大鍋燉了，好歹能吃個肉味，好點兒的還會有炸丸子炸魚之類的菜。不過村裡成親也就這樣，宋老三家的席面一般般，再加上鄰居親戚帶一些吃得過去捧場，也算可以。

姑娘們又開始嘰嘰喳喳的說起坐席的事。

三丫嘴快，道：「我瞅著徐家來的人，長得也就那個樣，說是他家大堂哥，哎喲我的娘喲，那張馬臉，可嚇死我了。還有他家叫什麼的嬸子的，看著比十一叔都像殺豬的。」

宋丁香嗤嗤的笑，「那桃紅呢？妳們看見了沒？她原本長得就好看，現在應該更

好看了吧？」

三丫道：「好看是好看，穿了一身水紅色棉裙子，就是瞅著胖了不少。」

巧杏咳嗽了聲，道：「吃得好唄，要不能長胖？」說完對宋丁香擠了擠眼。

宋丁香瞬間明白了什麼意思，吃驚的張大嘴巴。

巧杏捂著嘴直笑，壓低聲音湊過去道：「我娘說，看著最起碼得有三個月了。」

丹紅耳朵尖，好奇的湊了過來問道：「啥啊三個月？」

巧杏道：「我是說，想跟丁香去茅廁，什麼三個月不三個月的，妳聽錯了。」

說完，她拽著宋丁香下了炕，等宋丁香穿好鞋子，便把人拽到了後院茅廁後頭。

「真的假的？」宋丁香這一口大氣才喘了上來。

「我娘眼睛可利了。」巧杏娘有一手接生的絕活，在這幾個村子裡都相當有名氣。

「我娘還說，怪不得妳那天落了水，徐家就急著退婚，看來，那姓徐的秀才也不過如此，白白讀了聖賢書，卻不好好做個人。丁香妳也別自己堵著心，我瞅著周鐵柱人不錯，真的！雖然以後去兵營，可是沒準兒就能混出頭來呢是吧？」

宋丁香若有所思的點點頭。

巧杏又道：「以後妳有福氣的日子長著呢，上沒公婆下沒小叔子小姑子啥的，他一去兵營，妳就可以回自個兒家裡住，就跟沒嫁出去一樣，多舒服啊！我羨慕還來不及呢。」

宋丁香回過神來，笑道：「瞧妳說的，怎麼、大雲哥不好？」

巧杏道：「好是好，但是他們家人太多了，我娘說，到時候跟他們家商量一下，給我和大雲再蓋兩間房出來，要不哪裡住得了啊。」說完，她自己也有些犯愁。

古代人講究多子多孫多福氣，一個個的揀著生娃，也不管養不養得起，到時候一大家子人全擠在一起住，一張炕上能睡祖孫三代人，想一想就覺得頭皮發麻。

家家有本難念的經，宋丁香安慰了巧杏一下，兩人又手挽著手回到屋裡。

幾個小姑娘又嘻嘻哈哈了一頓，看看天色不早了，就跟宋丁香道別。

第四章 周老三媳婦兒的懷疑

送走巧杏她們後，宋丁香有些恍惚。

她之前只覺得桃紅這件事做得不地道，徐家也不地道，卻沒想到原來其中還有這麼一齣。

算算日子，看來自己當初落水就是因為桃紅沒法子再等下去了，才會在周鐵柱從山上下來的時候想了這麼一步棋。

徐家也應該知道桃紅的事，所以才會迫不及待的前來退婚。

只是紙包不住火，桃紅大著肚子嫁去徐家，不足月就把孩子生下來，到時要被人怎麼指指點點呢。若這件事是在思想開放的現代，估計也沒有什麼大不了的，但在現在可就……

桃紅到底是怎麼想的呢？

到了晚上，方氏也知道了這件事，坐在炕上對著丈夫連連冷笑，道：「真是個火坑，三伯家教出來的好孩子，你八哥的好閨女。嘖嘖嘖，怪不得這麼不顧規矩，原來還有這麼一齣戲呢。」

宋志遠覺得丟臉極了，只能埋著頭聽方氏數落。

方氏也是氣狠了，破口大罵道：「平時看桃紅那小姑娘嘴甜會說話，誰知道竟然是這麼個不檢點的。到時，這事要是傳了出去，咱們宋家閨女的名聲還要不要？你三伯是真的不知道這件事還是假的不知道？連你八哥也不知道？我不信，他閨女肚子都大了，他能裝作沒看見？」

宋志遠支支吾吾道：「這、這我上哪兒曉得去？誰知道那孩子不聲不響的就……唉！」

「幸虧咱們丁香沒嫁進徐家，那一家子都不是什麼好東西，這頭還定著親呢，那頭就壞了別的閨女的身子，還是個舉人，我呸！說出來我都覺得髒了自己的嘴！宋志遠，我跟你說，等丁香成親的時候你可別請你三伯那一家子，我怕我到時候會忍不住拆穿一切。」方氏越想越生氣，恨不得把手裡的針線簸籬扣到那一家子臉上。

宋志遠只覺得為難，好歹是他三伯，又不是旁人，怎麼能說不請就不請？

方氏想了想估計也想明白了，又道：「算了，請吧請吧，不請又說咱們家人小心眼。反正你以後離你三伯家那群人遠著點，別沾惹一身騷，我可丟不起這個臉。」

「曉得。」宋志遠悶悶的應了聲，不禁歎了口氣。

他只希望桃紅嫁到徐家能安安分分的過日子，千萬別再整出什麼幺蛾子。以後畢竟是兩個村子的人，互相也不怎麼走動，他就當沒有這麼個侄女吧。

真的太丟人了！

宋丁香的婚事並沒有因為宋桃紅那件事就弄得低調，雖然周鐵柱沒有什麼親人，但村子裡張羅了一群小夥子給周鐵柱撐腰，倒是也辦得熱熱鬧鬧。

主要是周鐵柱給的聘禮實在是很足，十兩銀子的聘禮，裡面還有一對大雁，甚至把那五畝地都算在裡面，硬是湊了將近十抬。再加上宋丁香的嫁妝，加起來竟然有了二十多抬，繞著村子裡轉了兩圈，最後才喜氣洋洋的抬進那處臨時讓周鐵柱住著的院子。

那院子原本就敞亮，前院一半都用來擺放紮了紅綢帶的扁擔，另一半擺了幾張桌子，上面放滿了瓜子花生，一群小孩子嘻嘻哈哈的趴在桌邊把身上的兜都塞得滿滿的，然後嗷嗷的跑去看新娘子。

這邊畢竟只有兩間房，宋丁香蒙著紅蓋頭坐在東屋的炕上，周圍坐著一圈大娘孀子，還有她幾個小姊妹。

外面那間堂屋則是周鐵柱用來待客，等客人喝了茶水吃了喜糖，一抬腿就能進宋興義家的後院。那後院也被佈置了起來，到處紮了紅花。因為天氣冷，宴席不能擺在外面，所以那幾間屋子都被徵用，裡裡外外坐滿了人。

做飯的大師傅在院子裡壘了灶台，因為宋志遠本身就是殺豬的，家裡不缺肉，這次更是豁出去，一頭豬讓大師傅自己發揮。不過這不是偏心宋丁香，主要是他覺得委屈了自家二妮兒。當初大妮兒成親的時候坐席，家裡請客也用了半頭豬。

這次因為周鐵柱家沒人，宋志遠找人商量了下，乾脆兩天合併成一天，熱熱鬧鬧的辦上一場。

大妮兒宋玉蘭帶著夫家人也來了，裡裡外外的幫忙著。她男人是隔壁村的，也姓徐，只是跟徐秀才家出了五服，平日裡也不怎麼走動。這次他也聽說了徐家做的事不地道，再看看人家宋家這一院子的喜慶，只覺得自己娶對了人。

徐秀才退了丁香娶了宋老三家的桃紅也不知道圖什麼，圖那張臉長得好看嗎？問題是，在莊戶人家而言，大夥看的都是女子能不能幹活、能不能生，好看不好看都是虛的。再好看，在地裡曬上個兩天也好看不到哪裡去。

這次周家人來了幾個，不過周老三一家人都沒來。畢竟分家時已經撕破臉，之後又被不少人戳了脊梁骨，要不是怕影響到他大兒子讀書，估計連那十兩和五畝地都不願意吐出來，他們自然看不得周鐵柱能過上好日子。

此時周老三媳婦兒靠在門口張望著那邊的熱鬧，嘴裡忍不住呸了一聲，「什麼東西，一個短命鬼也值得這麼折騰。」

「快別說了，進屋吧。」周老三聽了連忙上前關門。他心裡虛得慌，總覺得自己做了一件錯事，但無論如何還是自家孩子重要，以後周鐵柱去了兵營打仗，說不定這一輩子都再也見不到面了，他也不想生事。

周老三媳婦兒冷笑一聲，翻了個大白眼轉身進了院子，「好歹把他養這麼大，吃我們的、喝我們的，一轉眼就不認人。早知道會這樣，當初就應該直接把他掐死，還省得浪費這麼多年的糧食。」

「哎喲，孩兒他娘，妳就少說兩句，別被人聽了去鎮上找咱們兒子麻煩。」周老三頭皮發麻。當初周鐵柱鬧著分家的時候，他們原本也不同意，周鐵柱直接說要去書院找老大，讓他們讀書明事理的人來分辨是非。

這要是傳出去，能數落周鐵柱的有幾個？還不得都罵他們周家是白眼狼。

「怕什麼事啊！」周老三媳婦兒瞪了他一眼，道：「我就覺得，那白眼狼被人挑撥了，要不，好端端的怎麼就要鬧分家？是因為讓他前去打仗？可是當時說的時候他也沒鬧騰啊。」

「誰挑撥這個？」周老三進了屋把鞋脫了上了炕，露出帶著破洞的黑襪子，「誰挑撥他啊？犯不著。」

「怎麼就不能挑撥了？」周老三媳婦兒把他的腳丫子撥到一旁，肥胖的身子也扭上了炕，「當初他可是帶了大筆銀子，說不定有人貪圖銀子呢？你可要知道，他從咱們家咬出去了十兩，還外加五畝地呢！」

「妳可得小聲點！」周老三連忙按住媳婦兒的嘴，左右看了看。他們當初把周鐵柱抱回來的時候，因為有一大筆的銀子，媳婦兒鬧騰著分家，最終單獨分了出來，隨後就起了青磚房，不知道被多少人背地裡罵呢。這麼多年他跟兄弟基本上也沒有什麼走動，花銷除了地裡的收益外，全是當年周鐵柱帶來的。

那個玉佩，周老三留了個心眼兒沒讓媳婦兒拿走，最後留給了周鐵柱。其他的什麼金鎖銀鎖鑰子之類加上那一摞銀票，可都被媳婦兒拿走了，花了這麼多年，基本上也沒剩下多少。

所以當初周鐵柱要分家，他們死咬著說沒錢，最終也只能掏出十兩來。周老三媳婦兒其實是個會過日子的，不會過日子的，拿到大筆銀子早就都敗光了。她把這筆銀子換了青磚房，還買了二十多畝地，剩下的還在鎮上買了間店，每個月都能收到租子，如今日子過得也算是村裡的頭一份。只是老大讀書確實花錢，老二也是個沒心沒肺的，只知道吃喝拿要，他們現在兜裡的現銀的確沒剩多少。

周老三媳婦兒還在嘀咕，「你捂啥啊？這屋裡除了咱倆還有別人嗎？」她兩個兒子都在鎮上，一個讀書一個學手藝，大閨女早早嫁出去，小閨女去了姥姥家裡還沒回來，整個院子如今就剩下他們夫妻倆。

「我就尋思著，周鐵柱鬧騰的不對勁，你說是不是宋家搗鼓的？為了讓他家二閨女好好的嫁出去，就算計小白眼狼……」不得不說，這女人的第六感還是挺強的。周老三眉頭擰得死緊，道：「誰家也不能是宋四叔家，那老十一想給自己閨女找個靠譜的人家還需愁嗎？丁香今年才十四，就算拖上兩年也不怕。」

「那你說，她不怕，怎麼還嫁給周鐵柱？」周老三媳婦兒翻了個白眼，總覺得這裡頭有貓膩。

周老三道：「妳沒見鐵柱那孩子，從山上打了隻老虎下來，賣了一百多兩銀子呢。這要是去打仗沒回來也就罷了，要是回來跟宋十一一起殺豬，估計也是一把好手。」

周老三媳婦兒一想起那隻老虎，就覺得心疼。「我就說那崽子是白眼狼，明明能抓老虎，之前成天套個什麼兔子野雞回來，活像咱們家都不給他吃飯呢。什麼東西，去打仗還想回來？這十里八村的，去打仗能回來的有幾個？算了算了，我去看看整點兒啥吃的，哎喲，真是氣死我了。」

周老三家怎麼著沒人關心，今天可是周鐵柱的好日子。他這些日子也吃胖一些，臉蛋兒更加出色，整個人都精神不少，再加上穿了新衣，襯得臉兒都紅嘟嘟的。

農村成親沒太多講究什麼穿紅掛綠的，基本上能穿一身新衣服就不錯了。新娘子宋丁香倒是穿了一身胭脂紅的裙襖，這還是方氏用自己當年成親的裙襖改的。這紅色的衣服平日裡也不好穿，基本上就成親開頭這三天才會穿，三天過後就換上平日裡的衣服，所以那裙襖的顏色仍舊鮮豔。

不過石榴紅的蓋頭則是周鐵柱張羅買的，鮮豔的布料價格都比較貴，買回來交給宋丁香，上面繡了並蒂蓮的花樣，算是很不錯的了。要知道，桃紅成親的時候都沒有紅蓋頭，就用一把小團扇遮了面，騎著小驢子就進了徐秀才家的門。

宋丁香沒有騎驢，因為她家有牛車，好好的洗涮乾淨鋪上紅墊子，蓋著蓋頭繞了村子一圈，讓不少的小娘子大姑娘看了都有些眼紅。

席面做好了，就有人給宋丁香這邊送了一桌。

宋丁香的蓋頭早就掀了，盤腿兒坐在炕上，和人閒聊。

她今天起了大早，方氏從娘家找了全福人給她淨了臉梳了頭，蓋頭一蓋，此後就從自家閨女成了別人家的媳婦兒。要是旁的人家怕是得大哭一場，可是方氏哭不

出來，她高興得很，不過，宋丁香被她大哥背出門的時候好歹假哭了兩聲，回過身時嘴都笑得合不攏。

怎麼能不高興呢？閨女說是嫁出去，可是這跟入贅有啥區別？再過幾個月，還不是得住回來。

至於周鐵柱……

算了，那孩子就隨緣吧。

閨女嫁出去，娘家人不太好過去，就都待在前院。不過席面一個不差的送了來，擺了滿滿的一炕桌，什麼四喜丸子、豬肉燉豆腐、燒血腸、燒豬肉都有，而且每張桌上還都有一條魚！

俗話說，無雞不成宴，無魚不成席。這一桌席面既有雞又有魚，豐盛得不得了，每個來做客的人都吃得喜笑顏開。

因為都是自家人，方氏說話也放得開，她把自己嫁出去的大閨女招呼進來，問道：「妳三爺爺家來人送的啥？」

宋玉蘭回道：「送了一對包袱皮兒。」

方氏問：「還有呢？」

宋玉蘭笑道：「哪裡還有什麼？就一對包袱皮兒。他們家除了我八伯那一家子，其他人都來了，拉家帶口的。三爺爺三奶奶倒是沒來，不過我瞅著他家老閨女用衣服兜著什麼回去了兩三趟。」

「嘖！」方氏沒再說話，抬眼瞅了瞅她的公婆。

宋李氏瞋了她一眼，道：「大喜的日子，我歇妳這個兒媳婦就是來給我夫妻倆上眼藥兒來的，妳三伯家就算啥也不送，妳還能把人趕出去嗎？」

方氏撇撇嘴道：「我可沒這麼說，就是替二妮兒不值。」

宋李氏罵道：「妳那點兒心眼，誰還看不見？今天要不是我拘著妳，怕是妳早就跑後面去瞅妳三伯家送啥來吧？行了行了，咱們家雖然跟妳三伯家離得近，可是平日裡也沒啥走動，妳說妳，看著挺精明的，其實傻得很。」

「娘……」被婆婆數落了，方氏也不好說什麼，只得夾了丸子吃。

宋李氏又道：「樹大分叉，宋家老祖宗留下來的話真是不錯，如今既然都分開過，那就各過各的，又沒有撕破臉，平日裡見面三分情也就足夠了。老頭子，你想啥呢？」

宋興義哼了聲，道：「妳老婆子就知道和稀泥，我三哥家這事兒做的太不地道了。」

方氏聽了公公的話想笑。

宋李氏又道：「那還能怎樣？那是你三哥，你能出去揍他一頓嗎？行了行了，大魚大肉也堵不上你們的嘴，吃飯！」

宋李氏是這十里八村數得上的好婆婆，家裡這兩個兒媳婦，出去總是直誇自己婆婆有多好。她不但跟兒媳婦處得來，跟孫媳婦兒也處得來，甚至自己的小孫子孫女跟她的關係都特別的好，有事沒事兒一定要跟奶奶一起，比跟自己每天忙得見不到人影的爹娘要親得多。

方氏是個直性子，向來有話就說，從來不願意跟人勾心鬥角。這兒媳婦很讓宋李

氏滿意，當初挑兒媳婦的時候，也是看上了方氏的這個性格，心裡容得下事和人，不鬧騰，更不會各種挑撥離間。

當然張氏也很好，只是張氏有些悶，不太愛說話。

方氏這會不過是當著自家人的面才抱怨兩句，等出了這個門，就算心裡不高興，臉上也不會擺出來，頂多背過身去翻個白眼。

她心裡雖然不滿三伯那邊，不過也不會跟宋李氏說的那樣出去折騰。

宋丁香那邊自然也得了信兒，只微微一笑。

她十分慶幸老天爺把她送進了這戶人家，也替一時想不開的原主感到惋惜。

不過或許這是她的機緣，老天爺看她上輩子過得艱難，一生沒有疼愛自己的人，而這偷來的一世，父母健在，兄弟姊妹齊全，爺爺奶奶慈愛，還有什麼比這更好的呢？

至於什麼三爺爺八伯父什麼的，不關她的事！

宋丁香吃飽喝足，又在小姊妹的陪伴下去了茅廁，回來重新換了件外衣。

眼看著外面的天色暗了下來，聽著不遠處那院子裡吆喝的差不多了，就在嬸子大娘的催促下，她重新蓋上紅蓋頭。

蓋頭用的面料織得細密，一蓋上，她就看不到眼前的東西，只能低頭瞅著自己的雙手，和手裡的一個大荷包。荷包裡裝滿了棗子花生，還有南方來的桂圓乾與蓮子，荷包上繡著一對兒鴛鴦戲水，這是金巧兒的手藝。

鬧哄哄的聲音由遠及近，房間裡的炕桌已經撤下，小閨蜜們也偷笑著跑了出去。有個身板壯實的大娘攔在門口吆喝著要讓新郎官給紅包，不給紅包也可以，只要能說得動她，才能進洞房。

這可把悶聲悶氣的周鐵柱折騰得夠嗆，不停的給大娘拱手行禮，笨拙的嘴巴半天才吐出一句行行好，把大夥逗得哈哈直笑。

宋丁香也忍不住笑了，心想，還真的是個小少年，才十七歲，這要是在現代，就是個還在讀書的小孩子，只是如今卻要成了一個家，擔任起大人的責任。

不過再想想，自己這個身子也才十四歲而已，所以絕對不能讓才十七歲的小少年不小心做出違法的事！

周鐵柱終於進了屋，同手同腳，不知所措，黧黑的臉蛋漲成醬色，眼底一片濕潤，若是讓宋丁香看了，怕是會說一句「簡直像被折騰了一頓的奶狗子，十足可憐」。

「掀蓋頭啊！」大夥開始起鬨。

周鐵柱哆嗦著手去撩紅蓋頭，第一下硬是沒撩開，如水的布料從他指間滑落，又引起一群人的哄笑。第二次總算掀開了，露出宋丁香有些尷尬又有些憋笑的臉。她一雙大眼睛笑得彎彎的，染了胭脂的紅唇也水潤潤的，一雙小手緊緊的抓住荷包，盯著比她更加無措的周鐵柱。

周鐵柱看著這張小臉，嚥了口口水，突然轉身把身後那些起鬨的人都轟了出去。門重重地關上，他撓了撓頭，又撓了撓頭，把原本梳得整整齊齊的頭髮撓得亂糟糟的。

「妳還小……我答應了咱們爹娘……」周鐵柱支支吾吾的說。

大門不隔音，他的聲音傳了出去，外面噗噗的笑開了。

宋丁香用力捏了一把荷包，才不至於讓自己也笑出來，她含羞的點了點頭，心想這孩子真的太老實也太懂事了。

周鐵柱不理外面那些起鬨的人，也不敢看炕上坐著的姑娘，他垂著頭四下裡瞅著，然後低著頭用腳把滿地的花生殼一點一點的攏成一堆，收去門口。

做完這些事，他又呆了，不知道該做什麼。

宋丁香做著深呼吸，微笑道：「那什麼……你要不要先去洗個澡？外面應該燒了熱水。」

「哦，對。」周鐵柱撩起袖子聞了聞，上面都是酒臭味。他沒怎麼喝酒，但架不住別人喝，酒水油脂蹭了他一身，狼狽的不行。

門一開，趴在門上偷聽的嘩啦啦栽進來一摞。

「去去去，都給我出去！」周鐵柱怒了，一手拎起一個，全部丟了出去，並且把堂屋的人趕去院子，「都回去，聽什麼聽，有什麼好聽的。」

「哈哈哈哈哈！」那群人都笑瘋了。

宋丁香暗自揉了揉額角，心想，這真是個傻小子。

Crescent Family